



大会

Distr.: General
23 November 201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六十五届会议

议程项目 69(a)

加强联合国人道主义和救灾援助，
包括特别经济援助的协调：加强
联合国紧急人道主义援助的协调

2010 年 10 月 12 日秘书长给大会主席的信

谨提及大会第 60/124 号决议，该决议设立了咨询小组，以便就中央应急基金(应急基金)的使用和影响向我提出建议。按照该决议第 21 段的规定，我谨随函转递关于 2010 年 7 月 1 日在纽约举行的中央应急基金咨询小组会议结果的说明(见附件)。

这一说明概述了在讨论基金管理及其对人道主义行动的影响时提出的几个重要之处。小组欢迎 2010 年 4 月 23 日发布了经修订的秘书长关于中央应急基金的公报(ST/SGB/2010/5)。小组还讨论了基金如何应对在人道主义援助方面一直存在的几个难题，并确认基金在持续促进提早和及时采取行动方面发挥非常重要的作用。咨询小组赞扬大会成员和观察员代表团对基金的高度支持，其中 120 个成员和代表团已向基金认捐或捐款，小组鼓励联合国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进一步扩大和深化捐助基础。

请提请各会员国和观察员代表团注意本函及其附件为荷。

潘基文(签名)



附件

中央应急基金咨询小组会议

(2010 年 7 月 1 日)

建议和结论

1. 中央应急基金咨询小组是根据大会第 60/124 号决议成立的，负责通过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就基金的使用和影响向秘书长提供咨询。咨询小组 2010 年第一次会议于 7 月 1 日在纽约举行，有小组十一名成员出席。小组主席 Yoka Brandt 女士(荷兰)主持了会议。
2.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介绍了自 2009 年 11 月小组上一次会议以来基金使用和管理的最新情况。他还报告了 2010 年取得的进展，包括业绩和问责制框架在肯尼亚的试运行情况；发布了经修订的秘书长关于中央应急基金的公报；主计长核准了应急基金与联合国各机构及国际移民组织之间的总括谅解书。小组与来自机构间常设委员会的伙伴讨论了基金与人道主义改革其它要素之间的关系。小组还讨论了依照大会第 63/139 号决议要求，即将开展的基金五年工作评价。
3. 在上述讨论的基础上，小组提出以下结论和建议：

管理

4. 小组认为，应急基金继续得到有效管理，在过去几年有所改善，并鼓励紧急救济协调员和应急基金秘书处确保延续这一积极趋势。尽管全球金融形势严峻，小组鼓励努力实现大会确定的每年为赠款部分供资 4.5 亿美元的目标。咨询小组赞扬大会成员和观察员代表团对基金的高度支持，其中 120 个成员和代表团已向基金认捐或捐款，小组鼓励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进一步扩大和深化捐助基础。
5. 咨询小组讨论了基金如何应对在人道主义援助方面一直存在的几个难题，确认基金通过发放拨款，在持续促进提早和及时行动并做出反应以减少生命损失，从而防止灾害演变为重大灾难方面发挥非常重要的作用。小组就联合国人道主义机构及其伙伴依赖应急基金作为主要收入来源的情况下，基金供资的可持续性提出关切。他们还讨论了应急基金向那些极有可能获得主要捐助方大量供资的大规模、引人注目的紧急情况提供资金的问题。小组指出，在这种情况下，应急基金及时拨款，之后由主要捐助方提供补充资金，对启动紧急救生活动至关重要。
6. 小组欢迎 2010 年 4 月 23 日发布经修订的秘书长关于中央应急基金的公报(ST/SGB/2010/5)。该修订公报将快速应急项目的执行期由 3 个月增至 6 个月，并做了行文润色，以强化问责和改进报告工作。小组注意到，主计长核准了应急基金与联合国各机构和国际移民组织之间的总括谅解书，指出这应有助于缩短处理应急基金申请所需的时间。

业绩和问责制框架

7. 小组重申，它总体上支持业绩和问责制框架，但特别要求该框架应着眼于应急基金的三个目标。业绩和问责制框架还应该做到严格但不繁琐，并使用现有的报告程序。框架的重点应是衡量应急基金带来的增加值及其对整体人道主义反应的影响。小组欢迎使用业绩和问责制框架草案在肯尼亚开展的单一国家试点工作得出的结果，这些结果表明，业绩和问责制框架是衡量基金业绩的一个适当工具。小组核可业绩和问责制框架，但有待纳入试点评价中提出的几项修改，同时鼓励应急基金秘书处按照业绩和问责制框架规定的条件，在 2010 年再进行三次国家审查。关于其它业绩和问责问题，咨询小组指出，基金拨款一直很及时，并指出，可以而且应该利用应急基金的申请程序来改善协调。小组指出，驻地和人道主义协调员的叙述式报告在内容和及时性方面大有改进，使得可以更加专注于基金带来的增加值。

五年评价

8. 咨询小组认可五年评价的总体办法，期待看到评价结果以及就如何进一步完善基金提出建议。这一评价将通过秘书长提交大会 2011 年第六十六届会议的报告提出可执行的建议。评价工作将由人道协调厅评价和指导科负责(该科在机构上独立于应急基金秘书处)，并由一个指导小组和咨商小组提供咨询。小组欢迎在组建评价工作指导小组和咨商小组方面取得的进展。小组就此次评价的工作范围草案提出了具体意见，包括就影响、指标、如何评估主次排序的质量以及在编写应急基金申请书时使用性别分析等问题提出了建议。咨询小组要求随时向其通报评价工作的进展情况，期待在 2011 年 4 月审查报告草稿。

与联合国各机构、国际移民组织和非政府组织有关的问题

9. 在与包括联合国各机构、国际移民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代表在内的机构间指导委员会伙伴举行会议期间，与会者承认，中央应急基金是人道主义应急架构的基本组成部分，也是联合国一些机构的主要供资来源。小组注意到，机构间指导委员会伙伴十分肯定中央应急基金所发挥的快速反应机制的作用以及对共同事务的支持和具体机构方案拟定。讨论的重点是如何加快联合国各机构和国际移民组织对非政府组织的付款速度、如何确保即将开展的中央应急基金五年评价能突出重点、以及应急基金是否应向备灾和早期恢复提供资金。咨询小组将继续关注这些问题，并在下一次会议上进行讨论。

行政问题

10. 小组讨论了下一次会议的地点，并请应急基金秘书处研究是否有可能在肯尼亚内罗毕召开下次会议。小组表示打算在下一次会议上讨论以下问题：基金的五年评价；全面推出业绩和问责制框架；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对基金

使用情况所做的评价；编制完成管理方对独立两年评价的反应矩阵。咨询小组要求应急基金秘书处提供文件，说明为协调应急基金和基于国家的集合资金而开展的工作；拨款模式的转变(按机构、部门和国家分列)，以及与向非政府组织转移资金有关的问题。
